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一般公共 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5.40		51.50	13.5	38.00	3.90

二、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淮南市生态环境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55.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1 万元，增长 12.3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51.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该项经费本年未安排，上年未安排，与上年持平。经费使用严格执行《淮南州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相关规定。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51.5 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5 万元，增长 19.8%。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3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下降（增 10.53%，下降原因主要是根据车辆编制数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我局执法车辆运行。公务用车购置费 13.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原有车辆需报废，无法正常使用，在车辆编制数内购置一辆公务用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购置执法用车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3.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2.4 万元，下降 38.1%，下降原因主要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环保监察工作。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淮南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淮办发〔2014〕26 号）等相关规定。